

××先生：

收到元月份「書評書目」，非常感謝，見有洪簡靜惠女士悼念姜貴短文，並推崇姜貴先生為中國近代最偉大作家之一，頗有同感。姜貴先生是小民多年老友，「喜宴」在中央副刊連載時，小民曾剪貼參加中副剪貼展，姜貴看見大喜，將小民剪貼簿携回，寫下他的感動與感謝，及他寫作多年的心聲。特影印奉上一閱。

祝

編安！

小民

七〇年元月九日

「錦瑟年華」腰斬後，作者寫給小民的信

長民兄：

贈報敬收，附言並悉。

「錦」係被報社老板腰斬，（他教我提前修出一個尾巴來結束，我拒絕，堅持腰斬的是我。）原因不詳，主編認為「王府」有影射之嫌，此真「莫須有」三字冤獄也。但我其時正

患腦神經病甚重，根本寫不下去，第十七章起有似夢囈，又如鬼附身，根本不知寫些什麼。我自寫稿以來，還沒有寫過這樣壞的東西，停了，正是主耶穌救我，感謝之至。稿停之後，我即到臺大醫院檢查身體，健康情況令人滿意（毫無病徵）。休息一個月，決定下週開始寫我那部大書，需時十四個月，寫完之後，即退出寫作矣，大小兒已爲我在臺中預備了房子，等我
去住。

仍盼爲我代禱，我愈老而愈依靠上帝。

祝

閤家平安

承推薦「白馬篇」，愧不敢當，多謝多謝。

弟
姜貴 上

六四年七月一日晚

姜貴寫給小民剪貼簿的話

創作必須享有創作自由，才可望有好作品。創作純為個人作業，獨出心裁，而不需計他人考加意見。成功與失敗，雖有見仁見智之說，但時間有自然的淘汰作用。從前羅家倫有句話，他說：『把你的作品留到十年以後再拿出來看，是否還覺得好看，還覺得很好，這部作品的價值，大致就可以確定了。』他這句話，不能說沒有道理。

至今為止，我一共寫了二十多長篇。在大陸上寫了四部，一部自己將原稿燒掉，不算。

兩部各十餘万字，都沒有什麼意思。另外一部僅三万字，祇能算其中一篇。另外，痛國破家亡，自斷自殘地寫了兩部書，不但未拿好稿費，且任自堂出版，因時免分發，所以我所能享有的創作自由，這便是『強風』和『重陽』。

嗣以所業失敗，老妻病廢，被迫以賣稿為生，既須應酬，出於賣者的立場，又怕給編輯者添麻煩，處之遷就，自求約束，過甚，這便住定寫不好了。因此，旋、重陽書之改，凡我為邪書而當的作品，都不好，都不是道，因未予創作自由之故也。其中比較勉強覺得好些的，祇有兩部，一『碧海青天夜心』，一『

即這部「喜宴」。用這兩部書中的主角人物，卻實有其人，且都有我有密切關係，我也去使用過他們的真姓真名，以紀念他們。書雖因有妨礙而受到限制，但人物是真實的。碧海在台南連載時，長民兄以為正室主動為之始，是不可能，是作者不懂女心理。通常情狀確是如此，但舊時女子與今日不同，正室主動為之始，實例並不少見。徵珍之嫁配自付，非出自願，自付在徵珍前自有自覺感，因自覺而述，世稱州以視之。徵珍婚姻不滿意，則由其精神於子業，故寧願以她之憂，為其自代，蓋時所求已近冷漠而不敢希望矣。徵珍女子含羞，此種心理絕不表現在外，作者用春風代作說明。張

徵珍即中開小說重含蓄，此一則也。小說在這種地方，需要讀者留心，一經仔細推敲，便覺無意兼也。

「喜宴」曾經改編為電視劇，大半原意，殊不盡道。唯高亭故改添了高月蘭，作者最感興趣。此我心中，所紀念之人也。我將高亭故這張劇照，放大，至今仍懸牆壁間。此書在中副連載期間，長民兄述日前，並請裝成冊，以此為證，全作者懶惰，亦全作者懶惰，因以書感慰於高亭，以為紀念，兼表謝忱。長民兄述亦有志於小說，願我仁德上座，以其全數，成全其志願。他的小說，比較我的，當更有進步。世道人心，福音遍佈，是所期也。至曆一九四九年五月廿六日此

姜青

